

股票简称：佛山照明（A股） 粤照明 B（B股）
股票代码：000541（A股） 200541（B股）
公告编号：2022-003

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于2022年1月17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，并于2022年1月18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，会议通过通讯传真方式审议会议议案，应会9名董事均对会议议案作出表决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以下议案。

1、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签署补充协议的议案

同意6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关联董事程科、黄志勇、雷自合依法回避了表决。

董事会同意公司分别与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、广东省广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、广东省广晟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签署相关《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》和《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》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重大资产购买事项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》。

2、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同意南宁燎旺及其子公司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“桂惠贷”的相关规定，向银行申请合计不超过 1.5 亿元的贷款用于日常经营，贷款期限一年，并用南宁燎旺及其子公司的部分厂房建筑物提供担保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》。

佛山电器照明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 年 1 月 18 日